

《文化创意产业实训》

课程教学大纲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类型	总学时为学时数	<input type="checkbox"/> 理论课（含上机、实验学时）			
	总学时为周数	<input type="checkbox"/> 实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课程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设计	
课程编码	7107811	总学时	3周	学分	3
课程名称	文化创意产业实训				
课程英文名称	The Practical Training of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适用专业	汉语言文学				
先修课程	(7100711) 现当代文学史(1)、(7114421) 中国古代文学史(1)、 (7114402) 中国古代文学史(2)、(7094101) 外国文学史(1)、 (7094102) 外国文学史(2)				
开课部门	文法学院中文系				

二、课程性质与目标

本课程是汉语言文学专业必修实践课程。

本课程以文化创意产业的基本原理为基础，以文化创意产业实践为立足点，以文化、审美与创意为核心元素，充分挖掘国内外优秀文化产品或文化品牌，参考国内外文化创意产业实践案例，通过可行的文化创意方法创作相应的文化创意产品（故事、剧本、图书策划等）、开展相应的文化创意活动、文化创意产业调研报告等。

课程目标 1：引导学生处理好汉语言文学专业课程与文化创意产业之间的关系，学会从中外优秀文化与文学经典汲取文化创意元素。

课程目标 2：培养学生良好的文化创意能力，具备运用现有文化资源进行创意转化的能力，为今后的专业学习与专业实践打下良好的基础。

课程思政目标：引导学生将中外文化和文学经典化为深厚的学科素养和人文情怀，引导学生积极甄别中外文化和文学经典的价值取向，培养学生的文化自信、家国情怀、社会责任与人文情怀，促使学生们加强品德修养，坚定理想信念，增强爱国主义精神，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三、教学基本内容与基本要求

第一个模块 文化艺术熏陶模块

【教学内容】

通过名家的文化艺术讲座以及经典文化书籍的阅读与分享，使学生得到文化艺术的熏陶，提高文化艺术修养。

【思政元素】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文化自信。

【教学要求】

要求学生认真听取讲座，认真抄录读书笔记，画出思维导图，撰写学习研究报告。

第二个模块 审美素养提升模块

【教学内容】

通过美学理论引导、艺术作品观摩，使学生提升审美水平，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审美观。

【思政元素】

以文化人，以美育人。

【教学要求】

要求学生掌握美学基本理论，认真观摩、积累优秀艺术作品案例，掌握艺术评价的方法与路径。

第三个模块 创意能力实践模块

【教学内容】

指导、带领学生进行故事、剧本、短剧等文化艺术产品的创意制作。

【思政元素】

传播优秀文化，引导学生树立学习为社会服务的意识。

【教学要求】

要求学生掌握故事、剧本、短剧等文化艺术产品的创制、表达与表演能力。

四、课程学时分配

教学内容	时间	时长
1、文化艺术熏陶模块（校内教师授课）	第一周	1周
2、文化艺术熏陶模块（校外专家讲座）	第一周	
3、文化艺术熏陶模块（课后小组讨论）	第一周	
4、审美素养提升模块（校内教师授课）	第二周	1周
5、审美素养提升模块（校外专家讲座）	第二周	
6、审美素养提升模块（课后小组讨论）	第二周	

7、创意能力实践模块（校内教师授课）	第三周	1周
8、创意能力实践模块（校外专家讲座）	第三周	
9、创意能力实践模块（课后小组讨论）	第三周	
合 计	3周	3周

五、 教学设计与教学组织

本课程采用教师授课、专家讲座、小组讨论和创意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方法。

1. 校内教师讲授本课程基本目的和意义、课程总体设计思路和基本教学内容，明确最终实践成果；

2. 根据不同模块的课程要求，邀请国内外专家和行业领军人物开设专题讲座，让学生了解文化创意产业的基本内容和前沿动态；

3. 根据不同模块的课程要求，划分不同主题的实训团队，每个团队大约 5-6 名学生。

4. 根据所学习的内容，创作相应的文化创意作品（故事、剧本、小说、图书策划等）、开展相应的文化创意活动、文化创意产业调研报告等，培养学生的文化自信、家国情怀、社会责任与人文情怀，增强学生的爱国主义精神，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六、 教材与参考资料

1、教材

《文化创意十五讲》，王文革主编，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2013年，ISBN:978756570635。

2、参考资料

无。

七、 课程考核方式与成绩评定标准

最终教学成果以文化创意作品为主，兼顾文化创意活动、文化创意产业调研报告等，注重实现“以文化人、以美育人、立德树人”的课程目标。本课程考核方式以作品考核为主，考勤考核为辅。成绩以平时成绩与期末考试成绩结合评定；平时成绩占总成绩的 50%，其中平时作业占 60%、教师评价占 30%、课堂表现占 10%；期末考试成绩占总成绩 50%。

八、 大纲制（修订）说明

无。

大纲执笔人：董树宝、于隽
大纲审核人：于隽
开课系主任：董树宝
开课学院教学副院长：袁凤识
制定（修订）日期：2022年1月